

证券代码:000407 股票简称:胜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4-077号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的部分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参加本次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2/3以上通过。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14年12月29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29日交易时间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4年12月28日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4年12月29日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南市港兴三路北段济南药谷1号楼B座3302。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王鹏董事长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112人,代表股数174,317,991股,占公司总股本774,048,768股的22.519%,其中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理人12人,代表股数165,346,986股,占公司总股本774,048,768股的21.36%,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00人,代表股数8,971,006股,占公司总股本774,048,768股的1.15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齐鲁律师事务所的代表列席了会议。
四、会议审议、表决并通过的提案

1.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赞成票167,026,386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95.82%,反对票7,243,646股,弃权票48,060股);

该事项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

2.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提案(赞成票161,647,286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92.73%,反对票7,268,605股,弃权票5,402,100股);

3.关于公司与齐鲁银行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融资互相担保的提案(赞成票161,647,286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92.73%,反对票7,268,605股,弃权票5,402,10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1,734,348,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4%,反对票12,638,006股,弃权票32,100股);

4.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济南利华康普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银行贷款担保额度的提案(赞成票161,647,286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92.73%,反对票12,670,705股,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1,734,348,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04%,反对票12,670,705股,弃权票0股);

5.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深圳市文环环保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银行贷款担保额度的提案(赞成票167,026,386股,占出席股东代表股份的95.82%,反对票7,224,705股,弃权票66,90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赞成票7,113,448,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38%,反对票7,224,705股,弃权票66,900股);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庆新,韩晓龙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有关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600

股票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14-73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本次股东大会未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4年12月29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由董事长刘小建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41名,代表股份1,394,602,5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8400%,其中: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38名,代表股份115,482,8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457%;持有公5%以下股份的股东40名,代表股份190,516,63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337%。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董事有:米大斌、王廷良、蔡树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监事有:李新浩;河北百信律师事务所律师刘小建、冯程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进行了法律见证。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经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会议《关于向控股股东购买、出资资产的议案》,同意190,373,146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47%;反对143,48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3%;弃权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赞成190,373,146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47%;反对143,48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控股股东河北建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204,085,950股,为该议案的关联股东,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河北百信律师事务所律师刘小建、冯程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法律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本次大会形成的《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河北百信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29日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股票代码:00056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长春市人民大街9889号
通讯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9889号
联系电话:(0431)88993610

权益变动性质:减持
签署日期:2014年12月2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规编写。

二、本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声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公司法定代表人:高福波
3.公司注册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9889号
4.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万元
5.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20000000098294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7.经营范围:(本外币)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资金或者基金管理人发起从事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管理费用、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汇理、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开办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它业务
8.经营期限:自2002年3月19日成立至2029年6月29日
9.税务登记证号码:220102123010684
10.通讯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9889号
11.联系电话:(0431)88993610
12.主要股东:吉林省财政厅,持有吉林信托97.496%的股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职务
高福波	男	中国	中国	否	董事长
周洪波	男	中国	中国	否	董事、总经理
王志刚	男	中国	中国	否	董事
张 巍	男	中国	中国	否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魏立忠	男	中国	中国	否	独立董事

三、除东北证券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国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于自身经营资金需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减持所持有的东北证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未来继续增持或减持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不排除继续增持其在东北证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东北证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系减持东北证券股份。

二、权益变动情况
吉林信托于2013年3月8日至2014年12月25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多次减持东北证券股份,累计减持东北证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75,901,337股,占东北证券总股本(已考虑期间股份扩张因素)的5.048%。具体情况如下:

1、2013年3月8日至2013年6月7日期间,吉林信托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东北证券股份12,318,265股,占东北证券总股本(978,583,016股)的1.259%。本次减持后,吉林信托持有东北证券股份164,760,260股,占东北证券总股本的16.836%。

2、2014年4月11日至2014年4月14日期间,吉林信托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东北证券股份10,583,082股,占东北证券总股本(978,583,016股)的1.081%。本次减持后,吉林信托持有东北证券股份154,177,178股,占东北证券总股本的15.755%。

3、2014年4月15日,东北证券实施完毕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东北证券总股本增至1,957,166,032股,吉林信托持有东北证券股份数量增加至308,354,366股,占东北证券总股本的15.755%。

4、2014年7月30日至2014年12月9日期间,吉林信托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东北证券股份13,970,000股,占东北证券总股本(1,957,166,032股)的0.714%。本次减持后,吉林信托持有东北证券股份294,384,366股,占东北证券总股本的15.041%。

5、2014年12月19日至2014年12月25日期间,吉林信托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

易系统累计减持东北证券股份39,030,000股,占东北证券总股本(1,957,166,032股)的1.994%。本次减持后,吉林信托持有东北证券股份255,354,366股,占东北证券总股本的13.047%。

二、权益性质及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本次权益变动后,吉林信托持有东北证券股份255,354,366股,占东北证券总股本的13.047%;其中,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95,982,008股,占东北证券总股本的10.0144%,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59,372,348股,占东北证券总股本93.033%。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减持东北证券股份的行为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	2014年7月30日	8.311	761,668	0.039%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	2014年7月31日	8.273	1,538,000	0.078%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	2014年8月1日	8.428	120,000	0.006%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	2014年8月4日	8.263	2,583,342	0.132%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	2014年8月5日	8.512	1,405,000	0.071%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	2014年8月7日	8.367	305,101	0.016%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	2014年8月11日	8.469	1,711,240	0.087%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	2014年8月12日	8.354	1,523,650	0.078%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	2014年10月16日	10.25	80,000	0.004%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	2014年10月17日	10.246	2,820,000	0.144%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	2014年12月19日	22.214	970,000	0.049%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大宗交易	2014年12月19日	18.84	12,000,000	0.613%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大宗交易	2014年12月22日	18.64	10,000,000	0.511%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大宗交易	2014年12月25日	17.58	17,000,000	0.870%
合计	-	-	-	53,000,000	2.768%

在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除上述交易之外的其他买卖东北证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员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福波
签署日期:2014年12月26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吉林省长春市
股票简称	东北证券	股票代码	00056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长春市人民大街9889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增持/减持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交易√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继承□ 赠与□ 其他(请注明)	协议转让□ 司法拍卖确定权益□ 其他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持股时间	持股数量:177,078,515股 持股比例:18.00%		
本次权益变动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75,901,337股 变动比例:-5.048% (上述变动数量为减持数量,不包括在权益变动期间增持数量)本次权益变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权益的股份数量、股数及比例变动情况详见上述“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人	是□ 否√		
是否涉及上市公司控制权转移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持股时间	持股数量:177,078,515股 持股比例:18.00%		
本次权益变动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75,901,337股 变动比例:-5.048% (上述变动数量为减持数量,不包括在权益变动期间增持数量)本次权益变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权益的股份数量、股数及比例变动情况详见上述“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人	是□ 否√		
是否涉及上市公司控制权转移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福波
2014年12月26日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配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配股简称:黑猫A1配;配股代码:082068;配股价格:4.63元/股。
2.本次配股缴款起止日期:2014年12月30日(R+1日)至2015年1月7日(R+5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正常交易时间,提请股东注意配股缴款时间。

3.本次配股缴款认购日期:2015年1月8日(R+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网上清算,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15年1月9日(R+7日)将公告缴款结果,公司股票复牌交易。

4.配股股份上市时间在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安排确定,将另行公告。

5.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黑猫股份”)配股事宜经2014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4年5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4年6月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4年9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2014年11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以及2014年6月5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4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配股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86号文核准。

6.《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摘要》刊登于2014年12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全文及其他有关资料刊载于2014年12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配股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1.00元。
3.配股比例及数量:以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29日(R日)下午深交所收市后黑猫股份总股本479,699,200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2股,可配售股份总额为129,518,784股,预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00亿元。

4.配股价格:本次配股价格为4.63元/股,配股代码为“082068”,配股简称为“黑猫A1配”。

5.主要股东认购本次配股的承诺:黑猫股份控股股东景德镇市焦化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以现金足额认购其可认购的股份。

6.发行对象:截止2014年12月29日(R日)下午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黑猫股份全体股东。

7.发行方式:网上定价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8.承销方式:代销。
9.本次配股主要日期:

股票简称:黑猫股份 股票代码:002068 公告编号:2014-058

以下时间均为交易所正常交易日期,本次配股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如下:

交易日	日期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R-2日	2014年12月25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及摘要、配股发行公告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R-1日	2014年12月26日	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R日	2014年12月29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R+1日	2014年12月30日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	正常交易
至R+5日	至2015年1月7日	配股提示公告(5次)	全天停牌
R+6日	2015年1月8日	发行成功,登记公司网上清算	
		刊登配股发行结果公告、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日及退款日	正常交易
R+7日	2015年1月9日		

注: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二、发行认购办法
1.配股认购时间
2014年12月30日(R+1日)起至2015年1月7日(R+5日)的深交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愿放弃配股认购权。

2.认购缴款方式
原股东于缴款期内可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营业部现场委托等方式,在股票托管券商处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配股代码“082068”,配股价格4.63元/股,配股数量的上限为截止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股比例(0.27),认购数量不足1股的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操作指南》中的中签率处理办法处理,请投资者仔细查看“黑猫A1配”配股说明书。在配股缴款期内,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配股总数不得超过配股数量上限。

3.原股东所持股份如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营业部,分别到相应的营业部认购。
三、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1.发行人: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登攀
联系人:李毅
电话:0798-8399126

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60833696 010-60833656
特此公告。

发行人: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1558 股票简称:*ST锐电 编号:临2014-116
债代码:122115.122116 债券简称:锐01暂停、锐02暂停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让渡及股权结构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期已对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份让渡相关事项进行了多次披露。公司2014年12月15日召开的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决定以公司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截至2014年12月15日,公司已收到22家股东需让渡资本公积金的发行人锐电风电的《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增股本等事项的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函》”)。

2014年12月22日,公司与萍乡市富海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大连汇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了应收账款转让相关协议及法律文件,公司将17.8亿元人民币的价格向